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6-052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美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结合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公司符合现行科创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方案如下：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公司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授权，在公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本次发行的特定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即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授权，在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95,0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7,259,512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最终发行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发行数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如所得股份数不为整数的，对于不足一股的余股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处理。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数控刀具产业园产能提升及技术升级项目	株洲欧科亿切削工具有限公司	55,600.00	50,000.00
2	年产 1,000 万片高精密磨制刀片升级项目	母公司	18,600.00	12,000.00
3	AI PCB 钻针用超细硬质合金棒材研发与工程化平台项目	母公司	5,700.00	5,7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母公司	27,300.00	27,300.00
合计			**107,200.00**	**95,000.00**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7 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至限售期满之日止，发行对象由于公司送红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8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及相关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相关鉴证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的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株洲欧科

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的承诺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在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有关监管部门规定或要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等相关事宜及其它与本次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度及实际资金需求，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调整或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包括具体用途及金额等事项；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及经营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

3、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更新、执行和公告、撤回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和文件；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聘请中介机构协议，并决定向对应中介机构支付报酬等相关事宜；

7、根据本次发行情况，办理本次发行的验资手续，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或备案等事宜；

8、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方案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或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时，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暂停或提前终止；

10、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股票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1、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 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决定是否启动追加认购及相关程序；

12、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须的、恰当或合适的所有其他事项。

在上述授权获得股东会批准及授权之同时，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的期限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的期限一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生效。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股东会，待相关工作及事项准备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发出股东会通知，并将上述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